北京市大兴区农村合作经济经营管理站

大兴区六届人大一次会议

第137号建议的办理报告（A类可公开）

陈兵兵代表：

您提出的关于“加大农村财务人员培训力度”的建议已收悉，现将办理情况进展如下：

1.强化培训。为进一步健全农村经济经营管理内控机制、规范村级财务管理。区经管站计划每年开展全区经管系统的业务培训，并已于2021年6月21日至23日对各镇经管部门主管领导、经管站站长、工作人员及各镇财务托管中心记账人员共计174人进行了村级财务管理及相关税收政策、农村集体三资管理、农村财务会计内控管理制度等内容的培训；2021年12月23日区经管站副站长曹劲蓉同志以区委巡察组巡察中发现的问题及各镇2020年组织开展的村级组织负责人经济责任审计中发现的问题为切入点，采取“案例+法规”的形式组织全区经管系统财务人员共计504人线上培训。2022年将于7月28日对村级财务人员进行“会计基础工作规范”和2022年1月1日起实行的“农村集体经济组织财务制度”培训。

2.稳定队伍。2022年1月，区经管站研究制定《关于镇经管部门专职财会人员管理指导意见（试行）》（京兴农经〔2022〕3号）（以下简称意见）并下发各镇。意见中规定了专职财会人员的工作职责及任职条件，同时也明确专职财会人员工资标准及定期轮岗。

北京市大兴区农村经营管理站

2022年7月14日

主管领导签发：

承办人及联系电话：

代表意见：